附件3

2025年广东省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测算项目

申报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项目申报单位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所属镇（街） |  |
| 项目总投资额或执行额（万元） |  | 项目责任人及联系电话 |  |
| 项目单位申报承诺：  本单位近5年来在专项资金申报、管理、使用过程中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近3年内在质量、安全、环保等方面未发生重大事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申报的项目是制造业项目，立项和“十四五”期间完成总投资5亿元以上。申报的项目不存在多头或重复申报的情形，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相关发展建设规划、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等国家和省相关领域政策规定，以及环保、节能、安全、土地等有关政策法规要求，项目不存在未按规定办理节能审查、节能审查未获通过或未落实节能审查意见的情形。项目及申报奖励的固定资产投资未获得过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的支持。  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对申报的所有材料完整性、真实性负责，对项目的真实性及申报资格、条件的符合性负责，自觉接受财政、工信、审计、纪检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如违背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项目申报责任人（签名）：  项目单位法人（签章）：  （公章） 日期： | | | |
| 项目推荐单位审核意见：  承诺对项目真实性和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已经进行核查,经报属地政府（管委会）同意推荐上报，对推荐项目的申报条件和申报资格的符合性负责,对审核过程和推荐结果负责。后续将加强对测算项目的后续跟踪和投资监测，推动项目在“十四五”期间完成既定投资计划。  推荐部门(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